

# 公屋輪候時間縮短至5.3年

## 特首：相當於割房戶慳租3萬 任內料降至4.5年



●李家超出席行政會議前見傳媒。香港文匯報記者郭木又攝

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在上任後定下為公屋6年的輪候時間封頂。香港房屋委員會昨日公布，截至2024年12月底，在過去12個月獲安排入住公屋的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較上季回落0.2年，降至5.3年，亦較近年高位（即2022年3月底）的6.1年下跌0.8年。以每年12月底的輪候期比較，公屋平均輪候時間重回2018年以來，即過去六年內的最低位。李家超昨日在行政會議前見記者時表示，有信心落實5年內縮減公屋綜合輪候時間至4.5年，即由原先6年縮短一年半的目標。

●香港文匯報記者 蔡學怡

李家超表示，本屆特區政府於2022年上任時，公屋輪候最長時間是6.1年，「最新輪候時間縮短了0.8年，跌至5.3年，下跌13%，即縮短了九個半月。除了住戶的居住環境可以更早得到改善之外，亦可省回不少租金，如以住戶是割房戶來計算，縮短九個半月等候期可以省回租金約3萬元。」

李家超在上任後同時提出興建3萬

間簡約公屋，目標是在5年內縮短公屋綜合輪候時間至4.5年。

他昨日表示，這3萬間簡約公屋的工程已經相繼開展，更將開始陸續入伙。最早一期位於元朗攸樂路及牛頭角彩興路的超過4,400個單位，將於今年開始陸續入伙。第二期包括啟德世運道、屯門青福里，以及兩個由校舍改建的項目，合共超過5,000個單位，會在下星期開始接受申請，最快

今年第四季起陸續入伙。

### 輪候期為6年來最低位

房屋局局長何永賢其後在社交平台發帖表示，在2024年第四季，一般公屋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較上季下跌0.2年，跌至5.3年，讓年終數字回落至6年來的最低位，對比2022年3月底的6.1年，更下跌了0.8年，「（縮短了）整整9個半月，能更快幫助到有需要的市民，整個團隊都相當鼓舞。」

房委會指，近年獲安排入住新界區單位的個案多於市區或擴展市區，故輪候新界區的一般申請者會較快上樓。以2024年12月底的情況作為參考，獲編配新界區公屋的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較獲編配市區及擴展市區公屋的一般申請者的平均輪候時間短約一年半。

一般公屋申請者的數據亦顯著下降，何永賢表示，對比最高位的2020年9月底數據，整體一般申請由156,400宗下跌24%至118,600宗。非長者一人申請也由2015年12月底的143,700宗下跌40%至86,200宗。

在青年申請者方面，30歲以下一般

申請者及非長者一人申請者的數目均錄得明顯跌幅，兩者分別由15,600宗下跌52%至7,600宗，以及由74,500宗下跌58%至31,700宗。「可見越來越多青年對自己的期許更高、目標也更高。」

### 去年上樓者多過新排隊

她表示，輪候時間下跌的原因，一方面是有1,300宗新公屋單位的編配，包括顯發邨和業旺邨，另一方面是編配了3,700宗翻新單位，這受益於打擊濫用公屋的成果，及資助出售房屋落成入伙的實效。

回顧2024年的成績表，何永賢表示，獲安排入住公屋的一般申請約21,100宗，遠高於同年新登記的14,200宗49%，「只要能保持這個勢頭，我們有信心可以追落後，連同簡約公屋的陸續落成入伙，公屋平均輪候時間和公屋綜合輪候時間將逐漸回落。我們也會努力構建房屋階梯，讓不同需要的市民有更多選擇。」



●新公屋單位的編配包括業旺邨。網上圖片



●翻新單位獲編配是公屋輪候時間縮短的原因之一。圖為德明邨。資料圖片

## 長者返粵閩安老 公屋可半年退租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房委會轄下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昨日通過，所有參加可攜社會保障計劃（即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並選擇在內地養老的公屋長者住戶，回覆退還公屋單位或從公屋租約中刪除其戶籍的期限，將由現時的3個月延長至6個月，今年第一季實施。

為照顧公屋長者住戶選擇入住安老院舍（包括香港及內地的安老院舍）或永久返回內地居住的需要，以及為善用公屋資源，房委會已作出安排，讓入住安老院舍或參加可攜社會保障計劃的長者住戶，在退還公屋單位或從公屋租約中刪除戶籍後，可獲發保證書或恢復戶籍保證書。

現時，參加院舍照顧服務計劃入住安老院舍的公屋長者住戶可保留其公屋單位/戶籍6個月，以便他們理順家庭安排及適應新環境；而參加可攜社會保障計劃的長者住戶退還公屋單位/刪除戶籍的回覆期則為3個月。在實施新安排後，兩者會統一為6個月。

房委會發言人表示，相信放寬公屋長者住戶退還公屋單位或刪除戶籍的回覆期，有助紓緩及減輕有關長者在選擇長遠在內地養老時適應生活的擔憂和顧慮。若他們決定在內地養老並退還公屋單位，房委會便可收回更多公屋單位以編配給有住屋需要的人。

## 最低時薪擬加至42.1元 料3萬人受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儂）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最低工資由40元加至42.1元，增幅為5.25%，是首次利用去年通過的方程式計算法定最低工資水平，本周五刊憲，下周三提交立法會，如獲通過將於5月1日實施。根據最低工資委員會估算，今年上半年，賺取時薪少於42.1元的僱員人數約為22,100人至36,700人，佔全港僱員總數0.8%至1.3%。

最低工資最新檢討機制於去年4月30日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接納，主要內容包括三方面，一是最低工資一年一檢；二是採用包括三個指標方程式計算增幅，包括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最近一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及最近10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三是新檢討機制將於實施5年至10年後作出檢討。

政府將於本周五憲報，該公告訂僱主支付員工工資若不少於每月17,200元（現時為16,300元），便可獲豁免記錄有關僱員於該工資期內的總工作時數，生效時間與新的最低工資看齊，即5月1日。不過，無論僱主須否備存個別僱員的總工作時數紀錄，仍須向僱員支付不少於法定最低工資的薪酬，工資水平仍須按員工總工作時數而定。

### 勞聯指難分享經濟增長成果

特區政府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菫表示，透過方程式調整最低工資有保底作用。領取最低

工資的員工數目雖然不多，但預計會產生輕微的連鎖效應，其他基層員工薪金也會相應調整，幫助低薪階層。

最低工資委員會主席王沛詩表示，委員會相信最低工資新水平，可以在防止工資過低、與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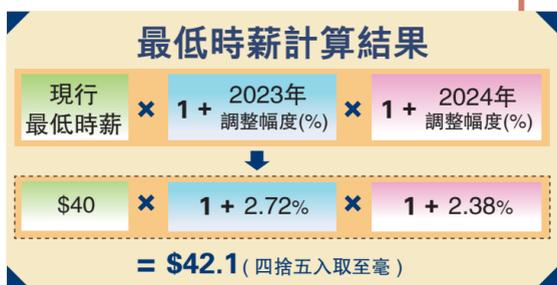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在近年經濟不理想下，對最低工資加幅高於通脹表示歡迎，「現時領取最低工資的僱員只有約2萬人，最低工資調升不會對經濟或競爭力有很大影響，希望在最低工資方程式實行後約5至10年再與政府進行檢討。」

勞聯立法會議員林振昇表示，今次首次採用方程式計算最低工資水平，考慮消費物價指數及本地生產總值變動，加幅可以接受，能追上基本通脹，但他認為在方程式中，考慮本地生產總值變動的比重太少，變相壓低增幅，令打工仔未能享受社會經濟成果。

### 廠商會稱加幅合理憂商界有壓力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會長盧金榮認同加幅合理，但零售及餐飲行業仍處於逐步復甦中，最低工資調升會對商界造成壓力，亦擔心會產生連鎖效應，「中層員工同時需要調整薪酬。期望日後檢討釐定最低工資時，除了考慮通脹外，亦要考慮整體經濟情況及經營環境等。」

另外，香港就業市場維持平穩。據特區政府



●行政會議通過最低工資由40元加至42.1元，增幅為5.25%。圖為招聘會現場。資料圖片

統計處昨日公布的最新數據顯示，去年11月至今年1月最新失業率為3.1%，與對上一次數字相同，就業不足率亦保持不變，維持於1.1%的水平。

### 1月領取綜援個案微跌109宗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社會福利署昨日發表最新的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個案數字。1月份整體領取綜援的個案總數為195,587宗，較2024年12月份下跌109宗，按月跌幅為0.1%。

就個案類別分析，在共263,339受助人中，低收入類別個案的按月跌幅為1.9%，有1,369宗。失業類別個案下跌0.7%，有16,058宗。

單親類別個案下跌0.4%，有19,081宗。永久性殘疾類別個案下跌0.3%，有16,713宗。年老類別個案上升0.2%，有110,719宗。健康欠佳類別個案保持平穩，有27,775宗。

## 下季擬修例 飲品商須回收膠樽紙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王儂）據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向立法會提交文件顯示，擬於今年第二季就《產品環保責任條例》及《廢物處置條例》提出修訂，推行塑膠飲品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初步構思採納市場主導模式，飲品供應商需要安排塑膠容器及紙包盒的回收服務，涵蓋容量100毫升至2公升之間的飲品，並建議供應商在指定回收點向每件回收容器，提供不少於0.1元回贈，供應商需每半年向環保署提交回收量的申報和審計報告。政府日後會陸續於電動車電池、汽車輪胎和鉛酸電池領域，逐步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香港飲品商會原則上支持修例，多個香港環保團體亦發出聯署聲明支持修例。

### 回贈現金鼓勵回收

文件提出就塑膠容器或紙包盒的回收率，訂

立四階段目標：首階段的塑膠容器及紙包盒回收率分別定於30%及10%，其後逐步增至第四階段的塑膠容器回收率75%及紙包盒回收率50%，與其他地區的平均回收率相若。

政府預計在計劃推出後6年至8年，可以達至第四階段回收目標。

文件建議大型零售店舖設立指定退還點，供應商需為每件回收塑膠容器及紙包盒提供現金回贈，鼓勵公眾回收。指定退還點可以透過掃描產品條碼，識別已登記的飲品後提供回贈。

文件表示，因應香港的營運模式和情況，業界普遍希望政府訂定較低的起始回收目標，以便在計劃初期作出適應及建立回收網絡，然後按實際的回收情況，逐步提高回收目標。因此同意將首階段的回收目標定於一個較務實的水平，有利計劃的順利推行。

### 逐步提高回收目標

特區政府會定期檢視實際的回收情況，再逐步提高法定回收目標。若自行回收的飲品供應商或營運者未能達到回收目標，政府考慮可能就其回收量差額追收款項，從而促使他們致力完成回收目標。飲品供應商需設立指定退還點，政府亦會協助業界在合適的政府場地設立退還點，以提供更完善的回收網絡。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劉國勳歡迎修例建議：「相信透過進一步就落實細節交流，配合加強回收設施及教育，將可逐步落實各項生產者責任計劃。計劃無可避免為飲品供應商帶來額外成本，採取循序漸進的方案，可以避免供應商把急劇上升的成本轉嫁消費者，是在目前經濟環境下雙贏方案。」

香港飲品商會表示，原則上支持計劃，表示一直就計劃與政府保持密切溝通及交換意見。商會將繼續與政府、立法會議員及其他持份者溝通，



●修例後，飲品供應商需要安排塑膠容器及紙包盒的回收服務。圖為環保署的膠樽回收機。資料圖片

以令其更切實可行及具持續性。

多個環保團體亦發出聯署聲明，支持修例，但認為政府未有提出計劃的確實實施日期，做法未如理想。聯署聲明重申：「政府須從速實行有效的飲品膠樽和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將飲品容器廢物減到最少。」